

宝同路东段、新能源四路东段、宝龙六路北段 市政工程项目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废弃物综合 利用简易招标中标结果公示

宝同路东段、新能源四路东段、宝龙六路北段市政工程项目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简易招标中标结果公示	
项目名称	宝同路东段、新能源四路东段、宝龙六路北段市政工程项目
招标项目名称	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
经办人	赖工
经办人电话	0755-23255379
承包类型	施工
工程地址	龙岗区宝龙街道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工程内容	需对宝同路东段、新能源四路东段、宝龙六路北段市政工程项目范围内，宝龙六路北段的建（构）筑物进行拆除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具体内容包括永久建筑物、临时建筑物及附属、水泥路面等，其中建筑物约 22 栋；建筑面积约 2024.89 平方米，其他建筑物约 6 栋；水平投影面积约 429.89 平方米，构筑物约 30 件：线状构筑物约 11 件，面状构筑物约 19 件，面状构筑物表面积约 507.96 平方米。“具备现场综合利用条件的建筑物拆除工程，应当进行建筑废弃物现场综合利用，无法进行现场利用的应当运至固定场所综合利用”，最终据实结算。
计划总投资（万元）	79.898429

简易招标公示依据	根据 2026 年 6 月 1 日印发的《宝龙街道建设工程管理领导小组会议纪要〔2026〕8 号》发布简易招标中标结果公示。
公示日期	2026 年 6 月 4 日至 2026 年 6 月 7 日
合同价（万元）	75.663812
下浮率	5.3%
合同工期（天）	365
承包商	深圳市享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深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要求最低承包资质	具有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能力的企业提供建筑废弃物企业的《深圳市建筑废弃物消纳场所备案证明》；具有建筑物拆除能力的企业持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在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且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